

# 監察院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5日

發文字號：院台申肆字第1111832199號

主旨：公告111年8月31日廢止111年鄉(鎮、市)長擬參選人政治  
獻金專戶1戶，專戶名冊詳如附件。

依據：政治獻金法第10條第3項規定。

院長 陳 菊